

天津市茶叶学会团体标准（T/TJTSS）立项申请书

标准名称	龙井茶		
标准英文名称	Longjing tea		
申请立项单位名称	天津市传胪茶业有限公司		
制订、修订	☒ 制订 ☐ 修订	被修订标准号	
联系人	崔雪燕	联系电话	15822689288
单位地址	天津市河东区津塘路23号	电子邮箱	tjscyxh2014@163.com
是否涉及专利	☐ 是 ☒ 否	专利号及名称	
计划起止时间	2021.12-2022.6		
标准类别	☐ 安全 ☐ 卫生 ☐ 环保 ☐ 基础 ☐ 方法 ☐ 管理 ☒ 产品 ☐ 其他		
标准制定的意义和必要性： 龙井茶的原产地浙江已制订有龙井茶的国家标准《地理标志产品 龙井茶》（GB/T18650），但该标准仅适用于龙井茶的生产企业，对销售区域的企业或个体如何进行分包、精制或再加工没有作出相关要求和规定，严重影响了龙井茶销售区域茶产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本标准的制订，将为龙井茶各销区的包装形态龙井茶、袋泡龙井茶等提供较好的理论支撑和技术支持，为龙井茶品质的提高保驾护航，使龙井茶应有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充分发挥。			
标准制定的框架和内容： 1.本标准适用于在龙井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生产的龙井散茶和以在龙井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生产的龙井散茶为原料，在龙井茶原产地或销售区域分包的包装形态龙井茶以及袋泡形态龙井茶。 2.本标准对产品分类、等级与实物标准样、包装材料和辅助材料、加工场地、周边环境及生产卫生、生产用水、净含量等均进行了要求，对龙井茶的感官品质、理化和质量安全指标、检验规则以及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等作出了规定。			
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国家、行业标准的关系： 在龙井茶的原产地浙江已制订有龙井茶的国家标准 GB/T18650《地理标志产品 龙井茶》。但该标准仅适用于龙井茶的生产企业，对销售区域的企业或个体如何进行分包、精制或再加工没有作出相关要求和规定。			
标准项目的保障措施（包括技术力量、经费、起草单位、参加单位和人员等） 本标准依据GB/T 1.1-201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天津市传胪茶业有限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天津市茶叶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天津市传胪茶业有限公司、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天津市元祥鸿记茶业有限公司、天津津门茶文化中心、福建省芸茗茶叶有限公司、勐海县云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青岛职业技术学院茶叶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郝连奇、浦绍柳、夏锐、张续周、范承胜、贾宁燕、范佰卿。			
注：填写制定或修订项目中，若选择修订则应填写被修订的编号			